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aple Leaf Educational Systems Limited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7)

主要交易

有關收購STAR READERS PTE. LT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之獨家財務顧問



BNP PARIBAS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6月19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買方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已有條件同意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出售，而買方已有條件同意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收購銷售股份。

目標公司為新加坡Canadian International School(「CIS」)之運營者Canadian International School Pte Ltd(「CIS Pte Ltd」)的唯一股東。CIS為一間領先的私人教育機構，且按收入及入讀學生人數計為新加坡最大的營利性高端國際學校之一。

於首次完成後，買方將收購目標公司90%之已發行股本，因此，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於本公司之賬目內綜合入賬。於第二次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25%但低於100%，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主要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倘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收購事項，概無股東須放棄投票。於本公告日期，任書良博士及Sherma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為一組有密切聯繫的股東)共同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51.67%。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在滿足上市規則第14.44條所載條件的情況下，可採取股東批准書代替本公司舉行股東大會以批准買賣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i)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ii)本公司及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及其他信息之進一步詳情的通函將寄發予股東。由於預期需要額外的時間編製有關資料以供載入通函，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延長通函寄發時間至不遲於2020年8月31日。

收購事項需待若干先決條件(包括必要的股東批准)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可作實，且未必會完成。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6月19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買方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已有條件同意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出售，而買方已有條件同意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收購銷售股份。

目標公司為CIS之運營者CIS Pte Ltd的唯一股東，CIS為一間領先的私人教育機構，且按收入及入讀學生人數計為新加坡最大的營利性高端國際學校之一。

於首次完成後，買方將收購目標公司之90%已發行股本，因此，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於本公司之賬目內綜合入賬。於第二次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賣協議

日期

2020年6月19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
- (2) 賣方；及
- (3) 買方（統稱為「訂約方」，各為「訂約方」）

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由賣方100%擁有。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將予收購之權益

根據買賣協議，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已有條件同意收購銷售股份（即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代價

受限於下文「完成調整」、「EBITDA調整金額」、「入讀調整金額」及「獲利能力金額」章節所載可能對代價進行的調整，就銷售股份及結付銀行債務應付的總代價為680,000,000新加坡元（「完成金額」），應分兩批以現金結算：

首批代價

待完成調整後，下文所載首批代價應以下列方式於首個完成日期以現金結算：

- (i) 買方應於首個完成日期向銀行或賣方指定的有關其他人士支付悉數結清銀行債務的金額，以便悉數結清銀行債務；及
- (ii) 買方向賣方或賣方指定的有關其他人士支付相當於完成金額減悉數結清銀行債務的金額（「股份代價」）x 90%的金額。

第二批代價

第二批代價應於第二個完成日期以現金結算並根據2022學年的經調整EBITDA釐定。

如2022學年的經調整EBITDA為51,400,000新加坡元或以上：

$$\text{第二批代價} = \text{A} + \text{B} + \text{C} + \text{D} - \text{E} - \text{F}$$

其中：

A = 10% x 股份代價

B = 完成調整的10% (即如完成調整為正數，則**B**為完成調整絕對值的10%，如完成調整為負數，則**B**為完成調整絕對值的負10%)

C = 10% x 14 x (2022學年的經調整EBITDA減51,400,000新加坡元)，惟「**C**」的金額上限為8,400,000新加坡元

D = 10% x 現金溢利，惟「**D**」的金額上限為20,000,000新加坡元

E = 賣方在首次完成與第二次完成期間收到的股息 (如有)

F = 10% x 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釐定的漏損

如2022學年的經調整EBITDA低於51,400,000新加坡元：

$$\text{第二批代價} = \text{A} + \text{B} - \text{C} - \text{D}$$

其中：

A = 10% x 股份代價

B = 完成調整的10% (即如完成調整為正數，則**B**為完成調整絕對值的10%，如完成調整為負數，則**B**為完成調整絕對值的負10%)

C = 賣方在首次完成與第二次完成期間收到的股息 (如有)

D = 10% x 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釐定的漏損

代價將以債務融資及本集團內部資源相結合的方式結付。

完成調整

首批代價將按完成調整進行調整，其應基於根據買賣協議釐定的目標集團結算報表得出。

根據首批代價完成調整作出的付款應於根據買賣協議釐定結算報表日期後10個營業日當日或之前作出。

如完成調整：

- 為負數，則賣方應向買方償還相當於完成調整絕對值90%的金額，作為首批代價的扣減。
- 為正數，則買方應向賣方支付相等於完成調整絕對值90%的額外金額，作為首批代價的增加。
- 為零，則首批代價不作調整。

獲利能力金額

買方應於根據買賣協議釐定獲利能力招生聲明之日後10個營業日內向賣方支付獲利能力金額。

獲利能力金額應按以下方式釐定：

$$\text{獲利能力金額} = \{[(A \div 11) - 3,250] \div (3,500 - 3,250)\} \times B$$

其中：

A = CIS於2020年8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的11個月各月(包括首尾兩月)的付費學生總數。一個月內的付費學生人數應為已確認學費收入的個人學生識別號碼的數量。

B = 40,000,000新加坡元

獲利能力金額的上限為40,000,000新加坡元。如獲利能力金額為零或負數，則不向賣方支付任何金額。

如因買方違約未履行支付第二批代價的義務以外的任何理由而未能進行第二次完成，則賣方應於第二個完成日期後10個營業日內向買方支付獲利能力金額的10%。

EBITDA 調整金額

如2020學年的經調整EBITDA低於51,400,000新加坡元，則賣方應向買方支付按下列公式計算的EBITDA調整金額(「**EBITDA 調整金額**」)。該款項應於根據買賣協議釐定EBITDA計算報表之日後10個營業日內支付。

EBITDA調整金額應按以下方式釐定：

$$\text{EBITDA 調整金額} = (A - B) \times 14$$

其中：

A = 51,400,000新加坡元

B = 2020學年的經調整EBITDA

僅就計算EBITDA調整金額而言，「**經調整EBITDA**」指就2020學年而言，CIS Pte Ltd基於其由管理層根據CIS Pte Ltd通常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般與財務報告準則相符)編製管理賬目得出的該期間除稅後純利，其應按以下方式調整以下項目：

- (a) 應加回所得稅；
- (b) 應加回利息開支淨額；
- (c) 應加回折舊及攤銷(為免生疑問，包括因實施財務報告準則第116號會計準則而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攤銷)；
- (d) 應扣除倘未實施財務報告準則第116號會計準則而本應在CIS Pte Ltd的除稅前純利內確認的任何租金付款；
- (e) 應加回貸款相關費用；
- (f) 應加回就建議項目產生的專業顧問費；
- (g) 應加回或扣除(視情況而定)處置固定資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或撤銷固定資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 (h) 應加回或扣除(視情況而定)金融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或外匯的未變現收益或虧損；及
- (i) 應加回CIS Pte Ltd於2020年4月向一名前行政人員作出的一次性付款的75%。

如EBITDA調整金額為零或負數，則不向買方支付任何金額。

倘第二次完成純粹因賣方未履行其有關第二次完成的完成責任以外的原因而未能作實，則買方須於第二個完成日期後10個營業日內向賣方支付EBITDA調整金額的10%。

入讀調整金額

倘於下列日期CIS入讀學生總數(包括免收學費學生)均少於3,000人：

(a) 2020年8月31日；及

(b) 2021年1月31日，

則賣方須於根據買賣協議釐定入讀調整聲明之日後10個營業日內向買方支付按下列公式計算的入讀調整金額(「入讀調整金額」)。

入讀調整金額將按以下方式釐定：

$$\text{入讀調整金額} = 0.1 \times (\text{A} + \text{B} - \text{C})$$

當中：

A = 股份代價

B = 完成調整(即倘完成調整為正數，則**B**為完成調整之絕對值，而倘完成調整為負數，則**B**為完成調整絕對值之負數)

C = 10% x 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釐定的漏損

倘入讀調整金額為零或負數，則不向買方支付任何金額。

倘第二次完成純粹因賣方未履行其有關第二次完成的完成責任以外的原因而未能作實，則買方須於第二個完成日期後10個營業日內向賣方支付入讀調整金額的10%。

代價基準

代價由訂約方之間經考慮(其中包括)(i)目標公司過往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ii)2020學年之經調整EBITDA；(iii)目標公司之未來業務前景；(iv)涉及於東南亞地區經營K-12學校之公司的近期可比較交易的財務比率；及(v)「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對本集團的裨益」一節項下所述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後按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釐定。

先決條件

買賣協議之首次完成須待以下全部條件均獲達成後，方告作實：

- (i) 賣方已按買方合理信納之條款(如有)根據新加坡共和國政府(作為業主)與 CIS Pte Ltd(作為租戶)訂立的租賃協議獲得新加坡共和國政府同意；及
- (ii) 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獲本公司股東必要批准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購買銷售股份。

倘任何條件並未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獲達成，則買賣協議將告終止(惟買賣協議訂明的續用條文將繼續具十足效力及作用)，且買賣協議之任何訂約方均不得向買賣協議另一訂約方提出任何索償，惟因違反該協議之條款而引起的任何索償除外。

完成

首次完成將於上文「先決條件」一段所載最後一項條件獲達成之通知發出後第5個營業日(或買方與賣方可能書面協定之其他日期)落實。

待根據買賣協議落實首次完成後，第二次完成將於2022學年結束後70個營業日落實，惟倘賣方發出通知就釐定第二批代價之計算表提出爭議，則為確定第二批代價之計算表過程完成之日後10個營業日。

於首次完成後，買方將收購目標公司之90%已發行股本，因此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於本公司之賬目內綜合入賬。

於第二次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於首個完成日期起至第二個完成日期止期間，賣方將有權享有CIS Pte Ltd董事會一個席位及委任一名觀察員加入CIS Pte Ltd董事會。

擔保

本公司將向賣方無條件擔保，買方將按時妥為履行及遵守其於買賣協議項下的所有責任、承擔、承諾及保證。

賣方不競爭

賣方向買方承諾，其將不會並將促使賣方集團(其為法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或董事於緊隨首個完成日期後之曆日開始期間及其後30個月期間不會以任何有關身份：

- (i) 除買賣協議項下准許或經目標公司正式授權外，向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洩露彼受聘期間可能得知的目標集團任何商業機密、秘密或機密操作、流程或交易或保密資料或涉及目標集團組織、業務、財務、交易或事務之任何資料或披露彼受委託之任何機密資料且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或試圖使用任何有關資料而可能直接或間接對目標集團成員公司造成損害或導致損失。此限制不適用於可能成為公開信息的資料或知識；及
- (ii) 誘使或尋求誘使CIS Pte Ltd之前首席執行官、目標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首席執行官及／或身為主要管理團隊成員之任何人士受僱於賣方集團或提供服務(不論作為僱員、顧問或其他)。

目標集團的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亦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為CIS Pte Ltd之唯一股東，CIS Pte Ltd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為CIS之運營者。CIS成立於1990年，按收入及入讀學生人數計，其為新加坡最大的營利性高端國際學校之一。

CIS以加拿大國際學校品牌運營，為托兒所／學前班至12年級的學生提供國際文憑(「國際文憑」)課程，兩個校區入讀學生約3,500名，Tanjong Katong校區位於新加坡中區東部，及Lakeside校區位於新加坡西區並正在擴建。

CIS的學生持續取得優異的國際文憑大學預科課程成績，其通過率及平均得分遠遠超出全球平均水平。其為一所獲得國際文憑世界學校、Edutrust及美國西部學校學院協會(Western Association of Schools and Colleges)全面認證的教育機構。CIS以其多元文化社區而聞名，其中以來自74個國家的學生和教職員工及其備受讚譽的英漢雙語課程為代表，學生能夠全面接受來自受過國際文憑培訓的合資格母語人士的文化熏陶及教育。

CIS Pte Ltd亦為Canadian School of Advanced Learning Pte Ltd(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主營業務為經營商業學校)之唯一股東。其現時暫無業務。

目標集團之財務資料

以下分別載列目標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概要：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未經審核) (概約百萬 新加坡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未經審核) (概約百萬 新加坡元)
收益	107.1	118.0
除稅前溢利	22.1	27.2
除稅後溢利	16.0	20.6

目標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核總資產及未經審核淨資產分別為約423,400,000新加坡元及92,800,000新加坡元。於2019年12月31日的銀行債務約為236,800,000新加坡元。

盈利預測

倘2020學年的經調整EBITDA少於51,400,000新加坡元，則代價將以EBITDA調整金額進行調整。經調整EBITDA是根據CIS Pte Ltd於2020學年的預測純利得出，而預測純利被視為上市規則第14.61條項下之盈利預測。因此，上市規則第14.60A及14.62條的規定適用於收購事項。為遵守上市規則第14.62條，盈利預測所依據的主要假設如下：

- CIS Pte Ltd將繼續以提供K-12教育服務為主要業務。CIS Pte Ltd於可預見未來將能夠繼續開展業務，不會因任何不可抗力事件或不可預見因素(包括火災、疾病、流行病(除COVID-19外)和勞資糾紛)而受到不利干擾；
- 新加坡現行的政府政策或政治、法律(包括法例或規例或規則的變化)、財政、市場或經濟狀況於預測期內將不會發生重大變化；
- CIS Pte Ltd的經營不會因未能獲得與教育行業經營有關的批准和許可，或未能獲得新加坡政府當局的批准及許可導致的中斷而受重大影響；

- 不會出現安全或責任索償，亦不會有CIS品牌的負面宣傳；
- CIS Pte Ltd於2020年4月前已預收的學費將於預測期的剩餘期間悉數確認為收入；
- 假設入讀學生新申請人數的轉化率將與其歷史記錄保持一致；
- 假設CIS Pte Ltd收到的確認費水平將與其過往收到的確認費水平保持一致；
- CIS Pte Ltd將能夠留聘其骨幹人員或獲得足夠的取替人才，以支持其持續經營；及
- COVID-19疫情不會對CIS Pte Ltd的經營造成進一步的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的獨家財務顧問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法國巴黎證券」)已審閱盈利預測所依據的主要假設，並信納該盈利預測乃經董事作出審慎周詳的查詢後作出。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已審閱盈利預測的會計政策及計算。

提供本公告所載見解及意見的專具有如下資格：

名稱	資格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持牌法團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於2020年6月17日，BNP Paribas S.A. Group(法國巴黎證券為其附屬公司之一)持有本公司186,000股股份。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17日，法國巴黎證券及德勤各自並無直接或間接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亦無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法國巴黎證券及德勤各自已同意按本公告的形式及內容對其名稱的所有提述且並無撤回其同意。

收購事項的理由及對本集團的裨益

本公司的目標是成為經營高端國際學校的全球領軍教育集團。收購事項能夠為本公司及其股東帶來長遠利益，原因如下：

1. 擴張至東南亞具有吸引力的國際學校領域，符合本公司的第六個五年計劃

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由2020/21學年至2024/25學年的第六個五年計劃（「第六個五年計劃」），即進行國際擴張，亦為本公司繼於2020年3月在馬來西亞收購皇壹國際教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後於東盟地區的第二項交易。本公司之目標為於第六個五年計劃末，於中國設立10個教育學區，以及於北美及亞太地區設立2個教育學區，預計整體目標入讀人數為110,000人。

憑藉作為東盟地區的經濟金融中心地位以及穩定的政治環境、擁有良好教育及英語語言能力的勞動力，優質的生活水平、良好的基礎設施以及低犯罪率，新加坡已吸引眾多外國跨國企業、投資及海外人才，現有非居民人口170萬並在不斷增長。此外，新加坡實施穩健及相當保守的財政管理政策，令其相比其他眾多亞洲經濟體能更好地抵禦經濟衰退的衝擊。鑒於其長期可預見性及穩健性，新加坡成為全球最具吸引力的K-12市場之一，並已吸引國際K-12教育集團進駐。

2. 收購新加坡其中一間領先、具規模的教育機構

CIS為新加坡營利性高端國際學校市場最大的企業之一，擁有強勁的品牌權益和稀缺價值。廣受學生、家長及教職員工的信賴，而在新加坡擁有高家長滿意率即可作為佐證。CIS提供獨到的課程，特別是因其備受讚譽的英漢雙語課程而於市場上享負盛名，此為其入讀學生人數由2016年8月約2,900人大幅增加至2020年5月約3,500人的主要原因。按入讀學生人數計，CIS於營利性高端國際學校市場佔有約20%市場份額，並持續增長。CIS擁有一流的教學設施，位於新加坡中區東部的外籍家庭聚居地（Tanjong Katong）和新興的Jurong Lake區，該區將成為新加坡第二個中心商業區。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CIS將為楓葉教育現有可容納的學生總人數約67,200人（包括皇壹國際教育企業集團）增加逾4,100人，令經擴大集團的可容納學生總人數增加至逾71,300人，增幅為6%。總入讀學生人數將由43,500人（包括皇壹國際教育企業集團）增加約3,500人至47,000人，增幅為8%。

3. 提高本公司作為新加坡最知名品牌之一的市場地位

CIS成熟的品牌及較高的市場知名度預期將有助於楓葉教育於東盟地區進一步擴張。尤其是CIS Pte Ltd已於印尼、菲律賓、緬甸及泰國註冊CIS商標，且正在越南辦理商標註冊。本公司相信，通過合併本公司及CIS Pte Ltd的品牌，本公司將能夠進軍其他地區市場，建立新校區並提供雙語課程。

4. 加強本集團的國際業務及在地域上豐富收入來源

收購事項符合建立跨國領先的K-12教育集團的目標，將加強本公司的國際業務並逐步豐富來自中國以外地區的收入來源。

5. 互補的專業知識及交換計劃相結合創造潛在協同效應

收購事項將使本公司能夠獲取CIS優秀的學術往績記錄、優越的國際文憑大學預科課程及差異化的跨學科課程，包括本公司旨在進一步加強及推廣的中英雙語課程，並利用其在中國運營國際學校的資源及專業知識。

鑒於中國在東盟地區日益增長的經濟影響力，預計新加坡將繼續獲得更多中國公司投資及有更多中國公民移民。憑藉在中國22個城市的業務，本公司具備優勢構建在不同地區經營學校的全球網絡(包括在新加坡的CIS)，並能夠利用其現有營銷渠道，招徠潛在學生及招聘中國本土的教育人才。本公司於新加坡建立及宣傳其於2016年收購的Hillside Drive新校區時，亦可從CIS的30載新加坡往績中獲益。Hillside Drive校區可容納800名學生，目前出租予Hillside World Academy，租期至2020年10月31日，訂約方可予重續。

與收購皇壘國際教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相結合，CIS Pte Ltd將通過潛在的補強收購及有機增長，為本公司在東盟地區的進一步擴張及增長提供一個堅實穩定的平台。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買賣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25%但低於100%，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主要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倘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收購事項，概無股東須放棄投票。於本公告日期，任書良博士及Sherma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為一組有密切聯繫的股東)共同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51.67%。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在滿足上市規則第14.44條所載條件的情況下，可採取股東批准書代替本公司舉行股東大會以批准買賣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任書良博士及Sherma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共同持有1,547,926,668股賦予權利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51.67%，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實益擁有人姓名	登記擁有人姓名／名稱	股份數目
任書良博士	任書良博士	64,286,850
任書良博士	Sherma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1,483,639,818

由於釐定目標公司的代價的基準已考慮2020學年的經調整EBITDA(其被視為上市規則第14.61條項下的盈利預測)，故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將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作出進一步披露(遵照上市規則第14.60A及14.62條)。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的第一間學校於1995年在中國大連成立，其營運中國最大的私立國際學校網絡。於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在中國、澳洲、加拿大及馬來西亞營運超過100所學校，包括高中、初中、小學、幼兒園及外籍人員子女學校，在校學生總數超過43,500名。

本公司已推出新的楓葉世界學校課程(「世界學校課程」)。世界學校課程將自2020年9月開始實施，為期3年。本公司的首批世界學校課程畢業生將於2023年6月獲頒楓葉高中畢業文憑，該文憑獲全球最大的世界知名學校認證組織Cognia(前稱AdvancED)的認證。楓葉世界學校課程是基於過去25年成功實施的加拿大BC省課程進行優化及完善的成果。楓葉世界學校課程已分別獲得UK NARIC及Cognia(均為世界主要權威認證機構之一)的認定及認證，進一步保證楓葉畢業生將能無縫過渡至全球大學。

買方

買方為於新加坡新近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活動。

賣方

賣方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最終由Southern Capital Fund III L.P.、HPEF6 L.P.及HPEF6 Parallel L.P.控制。

Southern Capital Fund III L.P.由Southern Capital Group Private Limited(「SCG」)管理。SCG為一間私人股權公司，專注於東南亞高增長中等市場業務的企業控制權收購。

HPEF6 L.P.及HPEF6 Parallel L.P.由HPEF Capital Partners集團(「HPEF」)管理。HPEF為一間私人股權集團，專注於收購亞洲中小企業，其後與管理層合作以進行擴張及提升價值。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Rainbow Reader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寄發通函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i)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ii)本公司及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及其他信息之進一步詳情的通函將寄發予股東。由於預期需要額外的時間編製有關資料以供載入通函，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延長通函寄發時間至不遲於2020年8月31日。

收購事項需待若干先決條件(包括必要的股東批准)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可作實，且未必會完成。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學年」	指	即一年，指由緊接上一年的8月1日起至有關年份的7月31日止的12個月期間。例如，2021學年指由2020年8月1日起至2021年7月31日止的期間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買賣協議自賣方購買銷售股份
「假定利息成本」	指	350個基點，再加上2021學年及2022學年每月1個月的浮動新加坡元掉期利率（於每個月最後一個營業日）（或新加坡金融管理局規定的任何替代利率）的24個月平均值
「經調整EBITDA」	指	就2021學年及2022學年而言，CIS Pte Ltd基於其由管理層根據CIS Pte Ltd通常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般與財務報告準則相符）編製的管理賬目得出的有關期間除稅後純利，其應按以下方式調整以下項目： (a) 應加回所得稅； (b) 應加回利息開支淨額； (c) 應加回折舊及攤銷（為免生疑問，包括因實施財務報告準則第116號會計準則而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攤銷）； (d) 應扣除倘未實施財務報告準則第116號會計準則而本應在CIS Pte Ltd的除稅前純利內確認的任何租金付款； (e) 應加回貸款相關費用； (f) 應加回就建議項目產生的專業顧問費； (g) 應加回或扣除（視情況而定）處置固定資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或撤銷固定資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 (h) 應加回或扣除(視情況而定)金融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或外匯的未變現收益或虧損；及
- (i) 應加回或扣除(視情況而定)未列入上述各項的所有其他特殊及非經常性項目，包括營業外收入及營業外支出。

「銀行」	指	華僑銀行有限公司
「銀行債務」	指	根據CIS Pte Ltd與華僑銀行有限公司訂立之融資協議(經相同訂約方日期為2019年6月7日之經修訂及重列協議修訂及重列)，CIS Pte Ltd就悉數清償CIS Pte Ltd借款、負債及債務(包括終止及/或結算任何利率掉期之成本)而應付華僑銀行有限公司的金額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新加坡非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的日子
「現金資本支出」	指	CIS Pte Ltd支付的現金資本支出(不包括與建議項目有關的任何現金資本支出)
「現金溢利」	指	將按以下釐定之金額：(i)2021學年經調整EBITDA及2022學年經調整EBITDA的總和；減(ii)2021學年現金資本支出及2022學年現金資本支出的總和(上限為總額6,900,000新加坡元)；減(iii)2 x 假定利息成本 x 225,000,000新加坡元；減(iv)2021學年已付現金稅及2022學年已付現金稅的總和
「現金稅」	指	於有關學年，(i)倘CIS Pte Ltd於有關學年12個月期間資產負債表上的平均銀行借款為200,000,000新加坡元或以上，則為CIS Pte Ltd支付的實際現金稅；或(ii)倘CIS Pte Ltd於有關學年12個月期間資產負債表上的平均銀行借款低於200,000,000新加坡元，則為CIS Pte Ltd支付的實際現金稅減(17.0% x 109,000,000新加坡元 x 假定利息成本)

「CIS」	指	Canadian International School，一間為托兒所／學前班至12年級的學生提供國際文憑的小學、中學及大學預科課程的高端營利性國際學校
「CIS Pte Ltd」	指	Canadian International School Pte. Ltd.，一間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為目標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完成調整」	指	(i)淨營運資金調整及(ii)淨現金調整之總和，由根據買賣協議釐定的結算報表得出
「本公司」	指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完成」	指	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完成收購事項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14A章賦予該詞的涵義
「代價」	指	根據買賣協議就收購事項應付的總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首次完成」	指	完成收購目標公司90%的已發行股本
「首個完成日期」	指	通知達成買賣協議所載最後條件後的第五個營業日
「首批代價」	指	(i)悉數結清銀行債務的金額與(ii)相當於完成金額減悉數結清銀行債務的金額x90%的總和
「財務報告準則」	指	新加坡會計準則理事會規定的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可經新加坡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修訂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文憑」	指	國際文憑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按照上市規則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且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截止日期」	指	於買賣協議日期後四個月當日(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
「百分比」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建議項目」	指	建議於lakeside校區興建一幢全新4層教育機構大樓、籃球場、室外場地及娛樂區的工程
「買方」	指	Maple Leaf CIS Holdings Pte. Limited，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賣協議」	指	本公司、買方及賣方就銷售股份訂立之日期為2020年6月19日的有條件買賣協議
「銷售股份」	指	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包括78,649,493股普通股
「第二次完成」	指	待首次完成後，完成收購餘下10%的銷售股份
「第二個完成日期」	指	待首次完成後，於2022學年末後70個營業日，惟倘賣方發出通知就釐定EBITDA調整金額或第二批代價之計算表提出爭議，則為確定第二批代價之計算表過程完成之日後10個營業日
「第二批代價」	指	應付餘下10%的銷售股份之代價
「賣方」	指	Rainbow Readers Pte. Ltd.，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於本公告日期為目標公司之唯一股東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新加坡元」	指	新加坡元，新加坡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目標公司」	指	Star Readers Pte. Ltd.，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於本公告日期為賣方之全資附屬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CIS Pte Ltd及Canadian School of Advanced Learning Pte. Ltd.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任書良博士

香港，2020年6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任書良博士、張景霞女士及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非執行董事Howard Robert Balloch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Alan Shaver先生及黃立達先生。

* 僅供識別